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按照市区分工确定的职责和权限负责辖区内的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勘察管理职责。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地理信息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 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

(3) 组织落实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承担辖区内的权属争议调处。承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4) 承担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和报告制度的有关工作，承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的有关工作。组织实施上级有关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改制企业资产处置、闲置土地处置等相关工作。

(5) 承担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开发利用标准。协助开展自然资源分等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

(6) 承担国土空间规划的具体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分局责任范围内城市设计管理、建设工程规划管理、建设用地规划管理、用地预审和临时用地管理工作。

(7) 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贯彻执行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

(8) 配合开展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测绘执法，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开展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9)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单位 1 个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 2024 年部门预 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32.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8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60.4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68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2,467.81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57.3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12.43	本年支出合计	2,912.43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912.43	支 出 总 计	2,912.43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912.43	1,542.09	1,370.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83	126.8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83	119.8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3	24.6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85.20	85.2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10.00	1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	7.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	7.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40	160.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40	160.4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0	73.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40	87.4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67.81	1,097.47	1,370.3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97.47	1,097.47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97.47	1,097.47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370.34	0.00	1,370.3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370.34	0.00	1,37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39	157.3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39	157.3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00	108.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9	18.3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00	31.00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232.43	一、本年支出	2232.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32.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8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60.4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1787.81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57.39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232.43	支 出 总 计	2232.43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32.43	1,542.09	1,326.79	215.30	690.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83	126.83	126.8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83	119.83	119.83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63	24.63	24.6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5.20	85.20	85.2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00	10.00	1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	7.00	7.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	7.00	7.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40	160.40	160.4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40	160.40	160.4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00	73.00	73.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40	87.40	87.4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87.81	1,097.47	882.17	215.30	690.3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97.47	1,097.47	882.17	215.3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97.47	1,097.47	882.17	215.3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90.34	0.00	0.00	0.00	690.3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90.34	0.00	0.00	0.00	69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39	157.39	157.39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39	157.39	157.39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8.00	108.00	108.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8.39	18.39	18.39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00	31.00	31.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32.43	1,542.09	1,326.79	215.30	690.34
409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232.43	1,542.09	1,326.79	215.30	690.34
409006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	2232.43	1,542.09	1,326.79	215.30	690.3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42.09	1,326.79	215.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2.16	1,302.1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6.92	176.9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9.72	189.72	0.00
30103	奖金	406.59	406.5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5.20	85.2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00	1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3.00	73.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40	87.4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0	7.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8.00	108.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8.33	158.3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30	0.00	215.30
30201	办公费	45.27	0.00	45.27
30202	印刷费	5.00	0.00	5.00
30205	水费	3.00	0.00	3.00
30206	电费	30.00	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3.00	0.00	3.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0.00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0.00	20.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00	0.00	25.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0.00	15.00
30229	福利费	15.00	0.00	1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0.00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3	0.00	31.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0.00	2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3	24.63	0.00
30302	退休费	24.63	24.63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0.00	3.00	0.00	3.00	0.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1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					
填报人	刘小红	联系电话	84800447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232.43	76.65%	2022年 3181.32	2023年 2354.70
		其他资金	680.00	23.35%	896.10	960.00
		合计	2912.43	100.00%	4077.42	3314.70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542.09	75.84%	1477.82	1604.36
项目支出		1370.34	24.16%	2599.60	1710.34	
合计		2912.43	100.00%	4077.42	3314.70	
部门职能概述	<p>(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测绘地理信息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p> <p>(2) 承担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p> <p>(3) 组织落实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承担辖区内的权属争议调处。承担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工作。</p> <p>(4) 承担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负责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和报告制度的有关工作，承担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的有关工作。组织实施上级有关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改制企业资产处置、闲置土地处置等相关工作。</p> <p>(5) 承担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开发利用标准。协助开展自然资源分等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落实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p> <p>(6) 承担国土空间规划的具体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分局责任范围内城市设计管理、建设工程规划管理、建设用地规划管理、用地预审和临时用地管理工作。</p> <p>(7) 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贯彻执行生态保护补偿制度，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作。</p> <p>(8) 配合开展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测绘执法，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开展有关行政执法工作。</p> <p>(9)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p>					
年度工作任务	<p>1、规划审批，其中包括：（1）武汉市中心城区控规升级工作；（2）归元片重点功能区实施性城市设计；（3）老旧小区改造工作；（4）停车场专项工作；（5）重大项目工作落实等；</p> <p>2、地籍地政管理，其中包括：（1）土地利用管理工作、（2）地质灾害防治工作、（3）地籍管理及不动产登记工作；</p> <p>3、征地拆迁管理工作，其中包括：（1）批而未供土地处置工作；（2）征地批后工作；</p> <p>4、国土规划执法工作，其中包括：（1）执法监察工作；（2）省委巡视整改和城中村历史遗留问题办证工作等；（3）告知承诺监管工作；</p> <p>5、精准扶贫；</p> <p>6、档案收集整理归档数字化托管验收等工作；</p> <p>7、党建工作等。</p>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建立国土空间规划 目标2：推进控规升级		目标1：促民生 目标2：促和谐 目标3：保权益			
年度目标1:	保民生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防治巡查次数	12次	历史标准	
			人大、政协提案办结率	10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全年网络安全事故	无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信息公开按时回复率	100.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便企利民，提高不动产登记服务	提升	历史标准
年度目标2:	促和谐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片执法检查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批而未供用地清理处置	33%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优化	历史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	非税收入	应收尽收
年度目标3:	保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按时受理，按时办结率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加强法制建设，建立执法督察长效机制	提升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双评议满意度指标	≥95%	历史标准

表12-1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业务管理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	
项目负责人	夏洪涛		联系电话	8480042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琴台大道378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该项目主要用于办公设备、专用设备更新；档案收集整理归档数字化；对档案工作成果的验收；地质灾害防治、执法工作、告知承诺制监管工作、不动产工作、自然资源保护和用途管制技术服务等工作。该项目涵盖了分局1、保障了分局对外窗口的正常运转，支撑了地籍地政工作的正常开展，为全国国土信息大数据化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为局系统内部、社会公众提供利用档案提供大数据支持，为群众服务提供了更便捷、高效的条件与工具；2、保障了各个科室工作的需要。				
项目实施方案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办公设备购置及专用设备购置； 2. 当年及历史档案收集整理归档及数字化、档案数字化成果验收审计、档案库房租赁及保管； 3. 地质灾害防治； 4. 执法批后管理、卫片、违法用地监管等； 5. 问题房办证专项服务窗口经费； 6. 告知承诺制监管工作经费； 7. 自然资源保护和用途管制技术服务工作经费； 8. 网络安全维护费。 				
项目总预算	1065.6		项目当年预算	1065.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上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安排1066.1万元，2023年预算安排1378.91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6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5.6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5.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66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网络安全维护费	网络安全维护费	维护费	30	网络安全维护费30万元	
档案库房租赁费	档案库房租赁费	租赁费	30	档案库房租赁费30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和专用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和专用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15.6	办公设备购置和专用设备购置15.6万元	

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经费	委托第三方进行不动产及自然资源和规划	委托业务费	990	委托第三方进行历史档案收集、整理、归档、数字化及验收工作经费及自然资源和规划99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p>提高服务质量为标准，进一步规范整理行政审批数据，为集中服务、行政审批工作提供科学准确的数据。完善土地执法监察工作机制，及时发现和查处土地违法行为，加强建设工程批后监管及规划验收工作。负责法规宣传，通过开展土地管理法、测绘法、宪法等专题法规宣传活动，普及法律知识，完善法治建设。以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放、管、服”改革、“在线政务服务”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改革要求为总体目标，通过全面分析和深入研究，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形成自然资源和规划业务行政审批总框架，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技术服务、审批窗口服务、“互联网+监管”技术服务以及城乡规划公示、信用信息归集、行政审批“大集中”等工作，为各项改革要求提供有力支撑保障。</p>					
年度绩效目标1		<p>提高服务质量为标准，进一步规范整理行政审批数据，为集中服务、行政审批工作提供科学准确的数据。完善土地执法监察工作机制，及时发现和查处土地违法行为，加强建设工程批后监管及规划验收工作。负责法规宣传，通过开展土地管理法、测绘法、宪法等专题法规宣传活动，普及法律知识，完善法治建设。以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政府“放、管、服”改革、“在线政务服务”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改革要求为总体目标，通过全面分析和深入研究，推进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和业务协同，形成自然资源和规划业务行政审批总框架，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技术服务、审批窗口服务、“互联网+监管”技术服务以及城乡规划公示、信用信息归集、行政审批“大集中”等工作，为各项改革要求提供有力支撑保障。</p>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的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排查数量	大于等于12次	历史标准	
				规划方案审批、建设工程许可证按时办结率	95%	历史标准	
				完成档案管理数字化	98%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间要求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发现地质灾害隐患，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合格		历史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利用服务内部人员满意度和外	95%		其他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2021)	上年(2022)	预计当年实现(2023)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的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 目标1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隐患点 巡查排查数量	大于等于12次	大于等于12次	大于等于12次	历史标准
			规划方案审批、 建设工程许可证 按时办结率	98%	98%	98%	历史标准
			完成档案管理数 字化	按年度计划完 成	按年度计划完 成	按年度计划完 成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间要求完成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发现地质灾 害隐患,保护人民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合格	合格	合格	历史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档案利用服务内 部人员满意度和 外部人员查询满 意度	95%	95%	95%	其他标准

表12-2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组织人事、党建宣传、城乡综合事务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	
项目负责人	朱平		联系电话	84800420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汉阳区琴台大道378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该项目主要用于后勤保障、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信访维稳、精准扶贫、人才招聘、培训、机关党建文明创建对外宣传、老干活动、工会、财务收支管理及监督检查工作以及宣传、编印文件等内容，通过该项工作，引入人才，建立培训机制，促进工作发展，提高员工服务质量、通过机关党建文明宣传，让群众了解党建工作的重要性；老干活动费等。				
项目实施方案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党建宣传； 2. 劳务派遣费； 3. 精准扶贫； 4. 城乡综合事务； 机关后勤服务支出； 6. 办公楼漏雨维修、电梯、空调维修维护、及配电房维护。				5.
项目总预算	304.74		项目当年预算	304.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万，2023年预算331.43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4.7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4.7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84.7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组织人事工作	精准扶贫、信访维稳、党建宣传、老干工作、城乡综合事务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50.74	精准扶贫、信访维稳、党建宣传、老干工作、城乡综合事务150.74万元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费	79	物业管理79万元	
劳务派遣	劳务派遣	劳务费	75	劳务派遣75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坚持强化党建引领，凝聚士气展现作风。强化理论武装，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坚定理想信念，压实“两个责任”，加强党风党纪教育，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加强意识形态管控。					
年度绩效目标1		坚持强化党建引领，凝聚士气展现作风。强化理论武装，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坚定理想信念，压实“两个责任”，加强党风党纪教育，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加强意识形态管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的及时率	100%	其他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政协议题案回复率	100%	历史标准	
				信访件回复率	100%	历史标准	
				法治宣传培训活动	不少于3次	历史标准	
				扶贫点	1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维修维护质量合格	100%	历史标准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专项考评目标	基本落实	历史标准	
				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法治培训考试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间要求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组织人事科学化管理水平，为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合格	历史标准	
				开展法治宣传培训活动	完成	历史标准	
				是否及时收集社会舆情	是	历史标准	
				为自然资源和规划信息化提供服务	是	历史标准	
				人大政协协议提案办理	100%	历史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95%	其他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2021)	上年(2022)	预计当年实现(2023)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的及时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年度绩效 目标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大政协提案 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信访件回复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法治宣传培训活 动	不少于3次	不少于3次	不少于3次	历史标准
			扶贫点	1个	1个	1个	历史标准
		质量指标	办公用房维修维 护质量合格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落实全面从严治 党专项考评目标	基本落实	基本落实	基本落实	历史标准
			组织干部职工参 加法治培训考试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时效指标	按时间要求完成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组织人事科 学化管理水平， 为自然资源和规 划事业发展提供 人才支撑	合格	合格	合格	历史标准
			开展法治宣传培 训活动	完成	完成	完成	历史标准
			是否及时收集社 会舆情	是	是	是	历史标准
			为自然资源和规 划信息化提供服 务	是	是	是	历史标准
			人大政协提案 办理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双评议满意度	95%	95%	95%	其他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阳区分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2912.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02.27 万元，下降 13.81%，主要是：1. 人员减少（退休六人）；2. 办公业务管理项目经费减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2912.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32.43 万元，占 76.65%；其他收入 680 万元，占 23.35%。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2912.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2.09 万元，占 52.95%；项目支出 1370.34 万元，占 47.0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232.4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2232.4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8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0.40 万元；城乡社区支

出 1787.8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3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 2232.43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2232.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2.27 万元，下降 5.19%，主要是：1. 人员减少（退休六人）；2. 办公业务管理项目经费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1542.09 万元，占 69.08%，其中：人员经费 1326.79 万元，公用经费 215.3 万元；项目支出 690.34 万元，占 30.92%。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4.6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增加 24.63 万元，上涨 100%，主要是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5.2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增长 0.16%，主要是增加每年根据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减少 25 万元，下降 71.43%，主要是退休人员按级别预计职业年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7万元,与2023年预算减少1.5万元,下降27.27%,主要是按人事通知单位缴纳职工工伤保险。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7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4万元,下降1.88%,主要是根据每年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87.4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6万元,下降2.89%,主要是根据每年医疗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减少。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097.47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49.58万元,上涨4.32%,主要是人员结构变动增加基本支出预算。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690.3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0万元,下降8%,主要是办公业务管理项目预算减少。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0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4万元,下降2.17%,主要是人员结构变动减少公积金预算。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8.3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09万元,下降5.60%,主要是人员结构变动减少提租补贴预算。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3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48 万元，下降 17.28%。主要是人员结构变动减少购房补贴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542.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26.7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302.1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63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215.3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一致。具体包括：

-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与上年预算一致。
- 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项目支出1370.3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340万元，下降19.88%，其中：

1、组织人事、党建宣传、城乡综合事务304.74万元，主要用于后勤保障、干部人事档案数字化、信访维稳、精准扶贫、培训、机关党建文明创建对外宣传、老干活动、财务收支管理及监督检查工作以及宣传、编印文件等内容，通过该项工作，促进工作发展，提高员工服务质量、通过机关党建文明宣传，让群众了解党建工作的重要性，老干活动费等。

2、办公业务管理项目1065.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专用设备更新；档案收集整理归档数字化；对档案工作成果的验收；地质灾害防治、执法工作、告知承诺制监管工作、不动产工作、自然资源保护和用途管制技术服务等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215.30万元，与2023年预算一致。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924.6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37.7 万元，增长 174.99%，主要原因是将物业管理费及告知承诺制监管费纳入政府采购预算。包括：货物类 17.6 万元，服务类 907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86.5 万元。其中物业服务 79 万元，印刷服务 5 万元，车辆维护 2.5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2425.78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5359.55 平方米，应急保障用车 1 辆。2023 年新增设备 5.95 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购置。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1370.34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 2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 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